## 十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<u>黑龙江省体育局</u>的<u>黑龙江省群众体育和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系列培训〔2021年度</u>) (三次) (项目编号: [230001]ALZC[CS]20220014-1) 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黑龙江省群众体育和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系列培训(2021年度)(三次)(项目编号: [230001]ALZC[CS]20220014-1)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接企业为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38 人,营业收入为 41,46.62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3027.29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 ;

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2年7月28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305304

